

西咸新区物业管理协会

会员入会须知

西咸新区物业管理协会

协会会员包括单位会员、个人会员、和物业管理相关单位会员，凡依法取得营业执照的物业管理企业以及和本行业想关的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承认协会章程，均可加入协会作为单位会员，取得国家注册物业管理师资格证书的个人，承认协会章程，也可以申请加入本协会，成为个人会员。

一、入会条件：

- （一）、依法取得营业执照，有独立法人资格；
- （二）、承认协会章程并遵守协会相关规定；
- （三）、自愿加入协会；

二、入会流程：

- （一）单位和个人向协会秘书处提交入会申请表；
- （二）协会秘书处在收到申请资料 2 日内予以审核，并在《陕西省西咸新区物业管理协会入会申请表》上进行批复, 批复日期即为入会日期；
- （三）申请单位在接到批复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要求交纳首年会费；
- （四）协会秘书处收到会费款后，将申请单位信息正式转入会员库，并颁发会员单位（个人）牌(证书)和相关资料，完成入会程序。

三、入会提交资料：

(一)、单位会员在《陕西省西咸新区物业管理协会入会申请表》上加盖单位公章，此表一式两份；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信用评定报告（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登陆“西咸新区物业服务企业信用信息体系管理平台”查询打印企业信用等级，企业法人、企业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企业简介一份。

(二)、个人会员提交《陕西省西咸新区物业管理协会入会申请表》、个人身份证复印件、个人所在单位推荐材料、个人所获荣誉证书复印件、个人业内成果展示材料各一份送交协会秘书处；（须带原件审核）

四、会员享有下列权力

- (一) 有本协会的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 (二) 对本协会工作的批评权、建议权和监督权；
- (三) 参加本协会组织的活动；
- (四) 获得本协会提供的有关资料、信息、法律咨询等服务；
- (五) 入会自愿，退会自由。

五、会员履行下列义务：

- (一) 遵守协会章程；
- (二) 执行协会决议；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活动，完成协会委托的各项工作；
- (三) 维护协会的合法权益；

(四) 向本协本会反映情况，提供有关物业管理、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信息和资料；

(五) 按规定交纳会费。

六、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会员资格：

(一) 不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损害本会和行业声誉者；

(二) 不履行会员义务或连续三次无故不参加本会活动者；

(三) 一年无故不缴纳会费者；

(四) 自动提出退会者；

(五) 会员如有严重违反本章程的行为，经理事会研究通过，予以除名。

七、会费标准：

- 会长单位：30000 元/年
- 副会长单位（含监事长）：10000 元/年
- 理事单位（含监事）：5000 元/年
- 普通会员单位（个人）：2000 元/年

八、交费方式

银行汇款和实地交纳。

(1) 银行汇款

帐户名称：西咸新区物业管理协会

帐 号：61050110390300000418

税 号：51610000MJY3530420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支行

（2）实地缴纳

西咸新区物业管理协会（陕西省西咸新区沣泾大道西一路西咸大厦 310 室 ）

九、相关说明

1. 凡实地、电汇、转账会费的会员单位，我会收到款项后即会开具陕西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电子）；

办公电话：029-33138530 邮箱：3482452373@qq.com

十、相关须知事项

1. 若因会员单位地址、电话、单位名称、法人（总经理）或联系人变动时，请及时函告本会秘书处，以便保持联系。